附件4

疫情防控要求

当前正值新冠肺炎防控期间，为了您和他人的健康，请配合做好以下工作：

1.招考前请您通过“健康山东服务号”微信公众号如实申报个人旅居史和身体健康状况等信息，通过系统获取“山东电子健康通行码”，进入考场，主动配合扫场所码。

2.存在以下情形的人员，不得参加招考：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次密接；7天内有发生本土疫情地区或10天内有境外旅居史的；居住社区10天内发生疫情的；近7天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未痊愈的，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红黄码人员。

7天内有国内发生本土疫情的县市区和有扩散风险的毗邻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的人员，原则上不得参加招考，确需参加的人员应在充分研判基础上进行核酸检测，核酸检测阴性的方可参加招考。

3.招考期间请配合工作人员做好健康监测，若出现发热、乏力、咳嗽、咽痛、腹泻等症状，请及时佩戴一次性外科口罩，并及时告知工作人员，若有其它健康状况也请及时联系医护人员。

4.招考期间加强个人防护，建议错时就餐，减少人员聚集，保持“一米线”、勤洗手、戴口罩、使用公筷等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祝您参加招考期间一切顺利！